

北京索福特安全设备股份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：

北京索福特安全设备股份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会议”）于2017年4月21日上午8:3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17年4月7日以电话和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跃兰主持。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实际出席5人，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会议表决情况：

本次会议以举手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1. 审议通过《2016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议案表决结果：5票赞成，0票弃权，0票反对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2. 审议通过《2016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议案表决结果：5票赞成，0票弃权，0票反对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3. 审议通过《2016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议案表决结果：5票赞成，0票弃权，0票反对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4. 审议通过《2016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

议案表决结果：5票赞成，0票弃权，0票反对。

5. 审议通过《2017年度财务预算方案》

议案表决结果：5票赞成，0票弃权，0票反对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6. 审议通过《关于房屋租赁的关联交易议案》

议案表决结果：4票赞成，0票弃权，0票反对。

公司关联董事王跃兰女士回避表决。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7. 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：公司定于2017年5月12日召开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审议上述需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，并在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公告发布召开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。

议案表决情况：5票赞成，0票弃权，0票反对。

8. 审议通过《关于2016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》；

议案表决情况：5票赞成，0票弃权，0票反对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《北京索福特安全设备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！

北京索福特安全设备股份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4月21日